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佈

概要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股份38.5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38.50港元計算，估計我們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025.4百萬港元(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其他預計開支，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擬根據本公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之目的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將予發行的20,357,200股股份獲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756.3百萬港元。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合共接獲479,253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5,809,833,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6,286,000股的約356.74倍。
-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的規定，倘獲超額認購，將另行運用回補機制。根據該豁免，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為16,28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的約12%。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79倍或以上，已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故47,500,2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將增至63,786,2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47%(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並已分配予144,614名香港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44倍。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305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71,929,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53%（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

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1)段向我們授出同意，允許本公司向「國際發售－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一節所述承配人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
- 除本公佈「國際發售－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一段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國際發售以符合配售指引的方式進行，且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份中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第5(1)段）或配售指引第5(2)及(3)段所載的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配售。

- 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b)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且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所持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c)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董事亦確認於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2021年1月3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我們根據國際發售按國際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0,357,2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獲超額分配20,357,200股發售股份，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GWF Holding Limited與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穩定價格操作人的聯屬人士)之間的借股協議借入的股份予以交收。該等借入的股份將透過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使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透過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以不超過公開發售價的價格購買的股份，或一併使用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在我們的網站www.popmart.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佈。截至本公佈日期，超額配股權並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若干其他股東須遵守本公佈「禁售承諾」一節所載的若干禁售承諾。

分配結果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獲接納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以下指定方式提供：
 - 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或之前登載於我們的網站 www.popmart.com 及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的公佈查閱；
 - 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2月16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http://www.iporesults.com.hk> (或者：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的「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2020年12月11日(星期五)、2020年12月14日(星期一)及2020年12月15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或我們可能公佈的任何其他地址或日期領取其股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下午一時正之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賬戶。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款預期將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股票僅將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20年12月11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全球發售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協議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我們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接獲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開始買賣

- 預期股份將於2020年12月1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股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9992。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的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知悉，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及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股份38.5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38.50港元計算，估計我們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025.4百萬港元(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其他預計開支，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促進以下戰略的執行，包括專注於：

- 約1,507.62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總額中所得款項淨額的30%)預期將用於為我們的消費者觸達渠道及海外市場擴展計劃撥付部分資金；
- 約1,356.86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總額中所得款項淨額的27%)預期將用於為潛在投資、收購本行業價值鏈上下游公司及與該等公司建立戰略聯盟撥資；
- 約753.81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總額中所得款項淨額的15%)預期將用於投資技術舉措，以增強我們的營銷及粉絲參與力度及提升業務的數字化程度；
- 約904.57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總額中所得款項淨額的18%)預期將用於擴大我們的IP庫；及
- 約502.54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總額中所得款項淨額的10%)預期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就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20,357,200股股份獲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756.3百萬港元。

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於2020年12月4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479,253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5,809,833,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6,286,000股的約356.74倍。其中包括：

- 認購合共1,745,950,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470,584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38.50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8,143,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214.41倍；及
- 認購合共4,063,883,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8,669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逾5百萬港元(按最高公開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38.50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8,143,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499.06倍。

904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被識別而遭拒絕受理。概無未兌付申請被識別並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8,143,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的規定，倘獲超額認購，將另行運用回補機制。根據該豁免，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為16,28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的約12%。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79倍或以上，已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故47,500,200股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將增至63,786,2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47%(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並已分配予144,614名香港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44倍。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305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71,929,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53%（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

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根據配售指引第5(1)段向我們授出同意，允許本公司向以下承配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關連包銷商**」）的關連客戶）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

承配人	與關連包銷商的關係	獲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中發售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¹⁾
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 MSIM 」） ⁽²⁾	MSIM與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MS 」）屬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	1,000	0.00074%	0.00007%
CSI Capital Management（「 CSI 」） ⁽³⁾	CSI為與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中信里昂 」）屬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	794,000	0.58505%	0.05747%
中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中國資產管理 」） ⁽⁴⁾	中國資產管理為與中信里昂屬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	78,000	0.05747%	0.00565%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 華夏基金(香港) 」） ⁽⁵⁾	華夏基金(香港)為與中信里昂屬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	77,000	0.05674%	0.00557%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 」） ⁽⁶⁾	中信里昂由中信證券全資擁有	100,000	0.07368%	0.00724%
總計		<u>1,050,000</u>	<u>0.77368%</u>	<u>0.07600%</u>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
- (2) MSIM將以為其相關賬戶客戶及基金(屬獨立第三方)管理資產之全權代理人的身份持有發售股份。
- (3) 向CSI配售的發售股份將由CSI作為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交易(「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單獨對手方持有，該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交易為CSI就最終客戶(「CSI最終客戶」)發出及全數出資的總回報掉期指令(「CSI客戶總回報掉期」)所訂立。CSI將持有向CSI配售之發售股份(「CSI發售股份」)的所有權及投票權，並將CSI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風險轉移至CSI最終客戶，表示實際上CSI將代表CSI最終客戶持有CSI發售股份的實益權益。CSI最終客戶可於CSI客戶總回報掉期交易日期(應為CSI發售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當日或之後)起任何時間行使提前終止權以提前終止CSI客戶總回報掉期。於CSI客戶總回報掉期最終到期或被CSI最終客戶提前終止後，CSI將在二級市場出售CSI發售股份，且CSI最終客戶將收取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最終終止金額(其中應計及與CSI發售股份相關的所有經濟回報或經濟虧損、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CSI客戶總回報掉期的固定管理費)。由於內部政策原因，CSI將不會在CSI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期限內行使發售股份的投票權。據CSI於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所知，各CSI最終客戶均為獨立於本公司、CSI及中信里昂的第三方，且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下的所有條件。
- (4) 中國資產管理將以代表其相關客戶(屬獨立第三方)管理資產之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持有發售股份。
- (5) 華夏基金(香港)將以代表其相關客戶(屬獨立第三方)管理資產之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持有發售股份。
- (6) 中信証券將以代表其相關客戶(屬獨立第三方)管理資產之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持有發售股份。

向以上承配人配售的發售股份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下的所有條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國際發售以符合配售指引的方式進行，且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或經手配售的發售股份中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第5(1)段)或配售指引第5(2)及(3)段所載的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配售。

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董事確認，(a)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b)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且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所持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c)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且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控股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董事亦確認於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2021年1月3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我們根據國際發售按國際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0,357,2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獲超額分配20,357,200股發售股份，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穩定價格操作人的聯屬人士)與GWF Holding Limited之間的借股協議借入的股份予以交收。該等借入的股份將透過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使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透過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以不超過公開發售價的價格購買的股份，或一併使用該等方式予以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在我們的網站www.popmart.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佈。截至本公佈日期，超額配股權並未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獲有條件地分配：

申請 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申請 認購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200	270,175	270,175 份中 40,526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15.00%
400	28,056	28,056 份中 5,331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9.50%
600	13,068	13,068 份中 2,940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7.50%
800	7,095	7,095 份中 1,646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5.80%
1,000	11,631	11,631 份中 2,790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4.80%
1,200	25,263	25,263 份中 6,366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4.20%
1,400	4,139	4,139 份中 1,101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3.80%
1,600	3,805	3,805 份中 1,029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3.38%
1,800	3,126	3,126 份中 937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3.33%
2,000	21,621	21,621 份中 6,899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3.19%
3,000	12,658	12,658 份中 5,867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3.09%
4,000	9,713	9,713 份中 5,439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2.80%
5,000	7,941	7,941 份中 5,162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2.60%
6,000	4,378	4,378 份中 3,152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2.40%
7,000	3,461	3,461 份中 2,786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2.30%
8,000	3,008	3,008 份中 2,647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2.20%
9,000	1,692	1,692 份中 1,573 份可獲 200 股股份	2.07%
10,000	13,072	200 股股份	2.00%
20,000	8,363	200 股股份，而 8,363 份中 2,091 份可獲額外 200 股股份	1.25%
30,000	5,297	200 股股份，而 5,297 份中 2,649 份可獲額外 200 股股份	1.00%
40,000	3,012	200 股股份，而 3,012 份中 2,108 份可獲額外 200 股股份	0.85%
50,000	2,332	400 股股份	0.80%
60,000	1,471	400 股股份，而 1,471 份中 456 份可獲額外 200 股股份	0.77%
70,000	740	400 股股份，而 740 份中 333 份可獲額外 200 股股份	0.70%
80,000	823	400 股股份，而 823 份中 625 份可獲額外 200 股股份	0.69%
90,000	611	600 股股份	0.67%
100,000	4,033	600 股股份，而 4,033 份中 605 份可獲額外 200 股股份	0.63%
	470,584		

申請 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申請 認購香港發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乙組			
200,000	6,193	1,800股股份，而6,193份中383份 可獲額外200股股份	0.91%
300,000	761	2,600股股份	0.87%
400,000	315	3,400股股份	0.85%
500,000	331	4,200股股份	0.84%
600,000	128	5,000股股份	0.83%
700,000	75	5,600股股份	0.80%
800,000	82	6,200股股份	0.78%
900,000	25	6,800股股份	0.76%
1,000,000	226	7,400股股份	0.74%
1,500,000	145	11,000股股份	0.73%
2,000,000	108	14,400股股份	0.72%
2,500,000	40	17,800股股份	0.71%
3,000,000	58	21,000股股份	0.70%
4,000,000	39	27,600股股份	0.69%
5,000,000	33	34,000股股份	0.68%
6,000,000	29	40,200股股份	0.67%
8,143,000	81	54,000股股份	0.66%
	8,669		

香港公開發售包括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63,786,2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47%（於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

禁售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包銷協議及／或有關協議(視情況而定)，本公司及以下股東各自須就股份遵守若干禁售限制(「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姓名／名稱	全球發售完成後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受禁售承諾限制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約百分比 ⁽¹⁾	受禁售承諾限制的最後日期
控股股東			
王寧先生 ⁽²⁾⁽³⁾	688,009,220	49.80%	2021年12月10日 ⁽⁶⁾ 2021年6月10日 ⁽⁵⁾
楊濤女士 ⁽³⁾⁽⁴⁾	688,009,220	49.80%	2021年12月10日 ⁽⁶⁾ 2021年6月10日 ⁽⁵⁾
GWF Holding Limited ⁽²⁾	571,981,960	41.40%	2021年12月10日 ⁽⁶⁾ 2021年6月10日 ⁽⁵⁾
Pop Mart Hehuo Holding Limited ⁽³⁾	85,945,040	6.22%	2021年12月10日 ⁽⁶⁾ 2021年6月10日 ⁽⁵⁾
Tianjin Paqu Holding Limited ⁽²⁾	30,082,220	2.18%	2021年12月10日 ⁽⁶⁾ 2021年6月10日 ⁽⁵⁾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Sidsi Holding Limited	11,508,500	0.83%	2021年6月10日 ⁽⁶⁾
Justin Moon Holding Limited	955,890	0.07%	2021年6月10日 ⁽⁶⁾
SCC GROWTH V HOLDCO F, LTD.	60,614,540	4.39%	2021年6月10日 ⁽⁶⁾
百潤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5,382,610	0.39%	2021年6月10日 ⁽⁶⁾
LVC Amusement LP	42,750,280	3.09%	2021年6月10日 ⁽⁶⁾
Saturn Group Business Limited	4,885,740	0.35%	2021年6月10日 ⁽⁶⁾
Huaxing Growth Capital III, L.P.	24,184,430	1.75%	2021年6月10日 ⁽⁶⁾
Lead Accomplish Limited	488,580	0.04%	2021年6月10日 ⁽⁶⁾
How2work Holding Limited	630,260	0.05%	2021年6月10日 ⁽⁶⁾
BA Capital Fund III, L.P.	3,664,310	0.27%	2021年6月10日 ⁽⁶⁾
其他股東			
Phoenix Aurora Limited	2,442,870	0.18%	2021年6月10日 ⁽⁶⁾
杭州黑翼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1,493,780	1.56%	2021年6月10日 ⁽⁶⁾

姓名／名稱	全球發售完成後 持有／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¹⁾	佔緊隨全球發 售完成後受禁 售承諾限制的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概約 百分比 ⁽¹⁾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最後日期
Qiangqu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56,086,930	4.06%	2021年6月10日 ⁽⁶⁾
World Harvest Capital Limited	43,282,390	3.13%	2021年6月10日 ⁽⁶⁾
VenturesLab Holdings Corporation	35,834,600	2.59%	2021年6月10日 ⁽⁶⁾
Borchid Phoenix Holding Limited	32,910,000	2.38%	2021年6月10日 ⁽⁶⁾
XCWL Holdings Limited	25,702,360	1.86%	2021年6月10日 ⁽⁶⁾
Long Yi Holding Limited	23,634,520	1.71%	2021年6月10日 ⁽⁶⁾
Golden Ocean Global Limited	21,651,880	1.57%	2021年6月10日 ⁽⁶⁾
上海康麥企業管理中心 (有限合夥)	21,632,170	1.57%	2021年6月10日 ⁽⁶⁾
Wong Shun Ming Holding Limited	17,318,470	1.25%	2021年6月10日 ⁽⁶⁾
Chuang Ding Holding Limited	16,182,070	1.17%	2021年6月10日 ⁽⁶⁾
Qiurang Limited	13,398,760	0.97%	2021年6月10日 ⁽⁶⁾
Chuanggu Holding Limited	12,451,770	0.90%	2021年6月10日 ⁽⁶⁾
Rong&Kai Holdings Limited	11,523,480	0.83%	2021年6月10日 ⁽⁶⁾
Beiyong Holding Limited	9,553,720	0.69%	2021年6月10日 ⁽⁶⁾
Taiying Holding Limited	4,693,100	0.34%	2021年6月10日 ⁽⁶⁾
Kenny Wong Holding Limited	3,329,920	0.24%	2021年6月10日 ⁽⁶⁾
LEE Chun Kiu Holding Limited	2,886,280	0.21%	2021年6月10日 ⁽⁶⁾
Gabrielle Wang Holding Limited	1,198,430	0.09%	2021年6月10日 ⁽⁶⁾
Maxtin Holdings Limited	1,154,560	0.08%	2021年6月10日 ⁽⁶⁾
本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6月10日 ⁽⁷⁾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概無額外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發行。
- (2) GWF Holding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UBS Trustees (B.V.I.) Ltd. 全資擁有，而UBS Trustees (B.V.I.) Ltd. 以王寧先生作為委託人(以王寧先生為受益人)所創立信託的受託人身份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寧先生被視為於GWF Holding Limited所持本公司571,981,9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Tianjin Paqu Holding Limited為一家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而王寧先生為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寧先生因而被視為於Tianjin Paqu Holding Limited所持本公司30,082,22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Pop Mart Hehuo Holding Limited為一家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本公司持有85,945,040股股份。王寧先生及楊濤女士分別持有Pop Mart Hehuo Holding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43.99%及15.11%。王寧先生及楊濤女士因其配偶關係被視為於彼此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彼等被視為於Pop Mart Hehuo Holding Limit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楊濤女士為王寧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王寧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各上述控股股東可自所示日期起處置或轉讓股份，惟有關處置或轉讓不得導致其失去控股股東地位。
- (6) 各上述控股股東、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其他股東可自所示日期起無禁售責任處置或轉讓股份。
- (7) 本公司可自所示日期起發行或配發額外股份或可轉換為我們的股本證券的證券。

分配結果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獲接納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以下指定方式提供：

- 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或之前登載於我們的網站 www.popmart.com 及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的公佈查閱；
- 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2月16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http://www.iporesults.com.hk> (或者：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的「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2020年12月11日(星期五)、2020年12月14日(星期一)及2020年12月15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載列國際發售中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 (i) 前1名、前5名、前10名及前25名承配人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上市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數目 (包括超額 分配的股份)	所持股份數目 (包括超額 分配的股份)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佔上市時已	
			最終國際發售 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最終國際發售 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發售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發售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佔上市時已 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 股權未獲行使)	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前1名	5,650,000	5,650,000	7.85%	6.12%	4.16%	3.62%	0.41%	0.40%
前5名	25,700,000	25,700,000	35.73%	27.85%	18.94%	16.47%	1.86%	1.83%
前10名	43,560,200	43,560,200	60.56%	47.20%	32.10%	27.91%	3.15%	3.11%
前25名	68,220,200	68,220,200	94.84%	73.92%	50.27%	43.71%	4.94%	4.87%

- (ii) 前1名、前5名、前10名及前25名股東(包括國際發售的承配人)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上市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數目 (包括超額 分配的股份)	所持股份數目 (包括超額 分配的股份)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認購數目佔	佔上市時已	
			最終國際發售 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最終國際發售 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發售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發售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佔上市時已 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 股權未獲行使)	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前1名	-	688,009,220	-	-	-	-	49.80%	49.08%
前5名	-	890,743,360	-	-	-	-	64.47%	63.54%
前10名	-	1,033,803,480	-	-	-	-	74.83%	73.74%
前25名	16,700,000	1,236,235,210	23.22%	18.10%	12.31%	10.70%	89.48%	88.18%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的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知悉，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及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